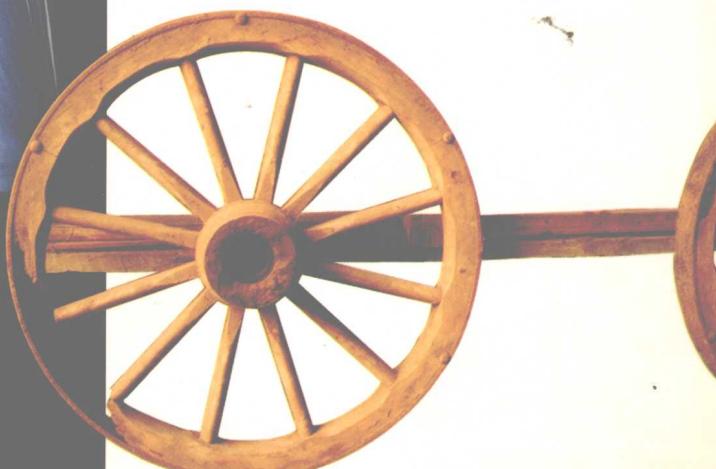


文化视野中的 贫困与发展

——贫困地区发展的非经济因素研究

戴庆中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G127
D129:1

文化视野中的 贫困与发展

——贫困地区发展的非经济因素研究

戴庆中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视野中的贫困与发展：贫困地区发展的非经济因素研究 / 戴庆中著。—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1.7
ISBN 7-221-05487-8

I . 文… II . 戴… III . 不发达地区 - 文化事业 -
发展 - 研究 - 中国 IV . G1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1113 号

文化视野中的贫困与发展

贫困地区发展的非经济因素研究

戴庆中

著

出版：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贵州新华印刷厂
规格：850×1168mm
开本：32 开
印张：12.625
字数：306(千字)
印数：1000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221-05487-8/C·75
定价：21.00 元

自序

这是一部有关发展问题的研究专著。与所有发展研究一样,这项研究所关注的是欠发达社会的发展道路问题。我国的贫困地区,就其实际的社会发展状况看,属于欠发达社会,在我国其他地区社会已步入“小康社会”的时候,它们仍然处于贫困甚至是极度贫困当中。对于这些地区社会来说,贫困与发展是它们共同面对的主题。我真心期望能够通过自己的研究,为贫困地区的人们提供一种反贫困和自我发展的正确思路。但我的研究也与其他发展研究有所不同,因为我不是从经济增长的角度研究发展,而是致力于研究发展所赖以实现的非经济因素。并且,在我看来,影响贫困地区发展的各种非经济因素都同当地社会的文化模式密切关联,都为这个文化模式所规定,因此,我将研究的视角定位在了文化模式的发展上,并意图构建起一个贫困地区文化发展理论。

我认为,一个地区社会的发展,必须以它自身文化模式的发展即改造与重构为前提和基础,没有本土文化模式的自我发展,贫困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要么是不可能,要么就是畸形的。不

过,文化模式的发展,不应该被理解为模式替代,因为模式替代不仅难以实现,而且对人类文化整体进化有害而无益。在我看来,文化模式的发展必须是一个文化模式的自我生长,是这个文化模式在新的生存环境中沿着它自己的方向并依照它自己的方式的进化。同时还有一点也是我所关注的,那就是文化发展过程不同于自发性文化进化过程,这个不同之处就在于:文化发展特指文化的自觉改造与重构过程,它突出一个“自觉性”;而自发的文化进化过程,是指一个文化模式的自发性历史变迁,这个过程在总体上是不自觉的。

研究贫困地区文化模式的发展,首先就要对这些文化模式有所了解。应该说,观察和描述一个社会的文化模式,是人类学者所擅长的,而我只能是以人类学学者描述各种文化模式的“田野日记”作为本项研究的感性基础。也许一开始,正是由于我对人类学的这些描述所抱持的浓厚兴趣,才令我有了这样一个研究视角。应该说明的是,这本书并不是一部文化人类学的著作,这不仅因为描述不是我所擅长的,我的研究旨趣在理论思考;也因为我所关注的毕竟是贫困与发展问题,期望寻求的是我国贫困地区的发展之路。因此,我更愿意把该书看作是一本有关社会发展的研究专著。但不管怎样,已有的文化人类学成果是我研究的素材和背景,而且,它们所散发出来的智慧,给了我太多启发,引发我去思考。也许我应该这样说,文化人类学虽然不是我的学术方式,却是我的研究空间。

选择以文化模式为视角研究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是因为注意到了作为一定人类生存方式的文化对人和人类社会的塑造作用,注意到了人们同他们的文化如此紧密地缠绕在一起,以致我们不得不将其作为一体来看待;也注意到了人们“做什么”并不重要,而重要的是他们“怎样去做”,如果后者不变,那么无论

他们做什么都只能是“新瓶装陈酒”，在这样的情况下，除了增加一种“不适”以外，人们的生存状况不会有根本性改变。因此我认为，除非改造和重构贫困地区乡土社会的文化模式，否则，贫困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肯定会落空，而改造和重构乡土社会文化模式，就是自觉推进贫困地区文化的发展。

选择文化模式为视角研究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还因为我们不能无视乡土社会传统在发展中的作用。就像希尔斯说的，“传统是社会结构的一个向度”，一个“时间历史向度”^① 社会发展是一个历史的概念，不能也不应该将它当作非历史的东西来看待。如果无视一个社会所经历的历史沿革，把所有一切仅仅当作现在状态来理解，不考虑它们借以重复发生的自我再生机制，那么，不仅是发展的起点会变得模糊不清，就连发展的目标也无从确定；而在这样的背景下形成的社会发展计划与方案，就从根本上悖离了社会发展的历史本义。并且，这样的发展计划与其说是贫困地区社会自身的发展计划，不如说是其他社会发展战略的扩展或延伸，而贫困地区的发展只是这个计划的一个从属部分。这样的计划如果推行，就算不会遭到当地社会的强烈抵制，充其量也只能给贫困地区带来一种依附性发展；而这样发展所需要的代价，是贫困地区脆弱的自然和社会生态所不能承受的，对于整个人类生存环境来说，也是一种巨大的威胁。因此，有关贫困地区发展的计划与方案，不能忽视当地社会文化传统，不能简单地认为：社会发展的道路可以是无传统的，仅仅只受“现实利益”的支配。

以文化发展为研究视角，必然涉及目前理论界一个敏感的话题，那就是：在人类社会的现代化发展中保持文化的多元化是

^① 希尔斯：《论传统》，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页。

否必要以及如何可能？我想我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正是在做这项研究的过程中逐步清晰和明确的，这首先得益于我对贫困地区社会的直接考察，同时也得益于我对文化人类学者“田野调查”的解读。我认为，人类社会在其现代化发展中必须也能够保持文化的多元化存在，其必要性在于人类生存环境的多样性和保持人类未来发展选择的可能空间之需要，其可能性则在于，虽然经历了长期的冲突和磨合，各种文化的独特性即人类文化的多样性仍然被保留了下来，可见多元发展是一个历史事实。这一立场使我看到了，现代化对于人类社会来说，并不是有着某种固定模式甚至有着确定量化指标的社会状态，而是一个社会的自我超越状态，也即从传统社会状态向新社会状态的跨越。这个新社会状态不是别的，就是那种从传统社会中自我衍生出来的、更加适应人类现实生存环境的社会状态。对我来说，持有这样的立场，与其说是出自对多元文化的偏好，不如说是直面这样的现实。

的确，无论是汲取人类学者的意见，还是正视自己的实际考察结果，我都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一个有着自身传统的文化模式，不是我们想要替代便能替代、想要趋同便能够趋同的；即使是非常“先进”的东西，也只能是在经过人们戴着“文化的变色镜”解读之后才有可能被采纳。这样的解读过程就决定了在文化“传播”中，最后的选择不是由传播者而是由采纳者作出的；而采纳者进行选择的立场或取向，除了源自他们的现实需要外，更源自他们的文化模式——甚至他们的需要本身，也是经由文化解读过了的需要，而不是某种简单的自然需要。我们通常所说的生存需要也好、发展需要也好，都早已大大超越了生命的自然需要，这是勿庸置疑的。那么，是什么力量在不断拓展我们人类的需要呢？正是我们的文化。文化通过对人的需要的一定解

读,就赋予它某种意义。许多时候,我们其实已经分不清我们的需要究竟是指我们对某个“实物”的需要,还是对它的意义的需要。由此可见,被我们人类创造出来的文化,同时也创造着我们人类,不仅创造着我们的行为,也创造着我们的动机。只是不同的文化模式,创造了不同的人类行为与动机,由此也就创造了不同“类”的人。正因为如此,多元文化与其说是一个人类的发展选择,不如说是一个不能改变的既定事实。

这个事实告诉我们:一个地区的发展状况和发展选择,与它的文化模式有着密切的关系,就连它的发展速度,也会受到文化模式的直接影响。在这种意义上,文化视角的发展研究,对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是很有解释力的。不仅如此,如果没有充分了解并体现地区文化传统特别是价值选择,任何有关该地区的发展计划和发展方案都有可能落空。从发展目标的选择来看,地区性经济社会的发展取向,虽然总会体现为一种利益取向,但其中必定蕴涵着某种文化取向,因为,环境对于人类来说,可能的利益其实有很多,但其中只有极小一部分最后成为了“一类人”的利益选择,对于这类人来说,他们只是选择了他们认为有用或是有利的那些东西。正因为如此,拥有不同文化的社会就有可能拥有不同的发展目标,而这些目标对于拥有它们的社会群体来说,可能是天经地义的。就社会发展的速度看,一方面,“高速”发展并不是所有文化都赞同的,不管发展在这里是指“生长”,还是指“增加”,我们都不能独断地以为“越快越好”是人类天然一致的选择;另一方面,区域性经济社会发展的速度需要区域文化的支撑,一般来说,本土化了的发展模式最有利于有关发展的内部要素的动员,因而才是最有效的发展模式。

总之,有关贫困地区的发展研究,对贫困地区的本土文化模

式是不能不予以关注的。在我看来,地区文化与地区发展的关系,就像当代著名的社会理论家吉登斯所说的,是一种“双向阐释”或“双向建构”。在《现代性的后果》一书中,吉登斯这样写到:“社会学与其所对应的主题(现代性条件下的人类行为)之间的关系,必须进而用‘双向阐释’才能加以理解。一方面,社会学知识的发展依赖于外行的行动主体的概念;另一方面,那些在社会科学的抽象化语言中被创造出来的概念,又不断地重新返回到它们最初由之提取出来、并对其进行描述和解释的活动范围中去。然而它并未直接通向那清晰可见的社会领域。社会学知识忽隐忽现地作用于社会生活的范围之中,在此过程中,它既重构着社会学知识自身,也重构着作为该过程整体的一个部分的社会生活领域。”^① 我这样引用吉登斯,当然不是主张文化创造现实,或是认为可以用文化推导出现实,毫无疑问,文化是人们在现实中的创造。我只是肯定,文化可以通过对现实的人及其活动的塑造而“重构”社会现实,因此我们能够用文化模式来解释现实,并通过这一解释充分理解地区社会发展的特殊性,从而作出正确的发展选择;而正确的发展选择,是有效的发展方案与发展实践的前导和保证。这其实也就是说,“社会实践在检验和改造各种关于它们的认识的同时,也总是不断地受到关于这些实践本身的新认识的检验和改造,从而又不断地改变着自己。所有的社会生活形式,至少部分地正是由它的主体行动者们对社会生活的知识构成的。”^②

^① 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译林出版社,2000年版,第13页。

^② 黄平:“从现代性到‘第三条道路’”,华夏出版社:《视界》,2000年版,第1辑,第9页。

二

理论地研究发展问题，不可能回避“发展究竟是什么和应该怎样实现”这类问题。以往很长一个时期，社会发展在人们的概念中是一种自明的东西，似乎再无须进一步地追问。这个自明性概念所指称的，就是社会要素的增长与进化。在这一概念中，至少有两点值得我们注意：其一，人们实际上“对社会发展抱有进步主义的乐观信念”，^①通常不假思索便相信社会历史本身的逻辑就是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进化。其二，人们对于社会要素的增长与进化有着一种简约的认识，以为社会要素的增长会自动流向或者惠及全社会，因此社会发展意味着每个人的幸福。

应该说时至今天，人们的上述信念已经一次次地受到挑战和质疑，不断有“发展”的现实向人们表明：人类社会的每一个进步都是“有代价的”，有的时候，人类自身及其生存环境为某个进步所付出的代价是很昂贵的，它有可能远远超出了这个进步给人类带来的利益。因此，一个进化的过程可能同时就是一个退化的过程。人类有必要对此保持警惕。此外，社会要素的增长过程并不必然是一个使更多人（更勿论所有人了）受益的过程，因此，如果单就要素增长看，有关社会发展必将带来人类幸福的许诺是可疑的。单纯以要素增长为内涵的社会发展，本身的确不能解决“是谁实际上得到发展”或者“发展了谁”的问题。^②比

① 何中华：“反思‘发展’：21世纪‘发展哲学’之主题”，《求是学刊》2000年第5期。

② 参阅许宝强、汪晖编：《发展的幻象》，中央编译出版社，2001年版，第2页。

如，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自外而内的贫困地区开发往往都是以资源开发来定位的，这样的开发不仅有可能导致这些地区经济结构的依附性，而且还有可能致使环境和社会付出超然的代价；并且，开发所产生的大部分利益不会自动流向贫困地区而更有可能流向相对发达的地区，从而进一步扩大地区间贫富差距。如果贫困地区的发展在这样的定位上展开，经济结构的依附性尚可通过区域性优势互补来克服，但环境和社会所需付出的代价却可能过于昂贵，以致这些地区根本无力承受。这种代价除了贫困地区本来已经十分脆弱的自然生态可能进一步恶化以外，还有文化的多样性可能被人为地消除，人类生存方式的单一性趋势凸显，而这些是人类本可以不付出并且也付不起的代价。不仅如此，由于大部分利益的流向，得到发展的可能不是贫困地区，而是相对发达的地区。

问题肯定已经提出，但问题的提出是一回事，对问题的解决还远远没有做到，特别是在理论层面。究其原因，可能正如何中华所言：“一是缺乏根本框架的突破，二是缺乏对所谓自明的前提本身的追问。”^①因此，迫切需要对发展理论进行批判性反思，并且构建全新的有关发展事实的解读框架，以求对发展问题的重新理解。

在我看来，正确理解发展，首先应该让发展概念还原到它的本义，一切特指都应将这种涵义包含在其中并以它为根本。发展的本义，就有机现象而言是指生命体的生长进化过程，而就非生命现象而言则是指某种特质的数量增加、结构改变以及功能的扩展。用这样的发展概念观照我们今天面对的

^① 何中华：“反思‘发展’：21世纪‘发展哲学’之主题”，《求是学刊》2000年第5期。

发展问题,至少有一点是可以明确的,那就是:无论是经济增长、社会结构转型、社会生活某个领域的进化(品质提高),还是更具根本性的人类自身解放,都是发展的题中之意;只是,如果就社会运动的整体性来看,上述有关发展的任何一种表述,都不能涵盖“发展”可能涉及的全部话题。所以,问题的关键在于要明确我们是从什么角度、在哪个层面上研究发展,并且不将这种角度看作是惟一的角度。应该承认,无论哪种视角、哪个层面的发展研究都有其价值,只是不要将它与其他角度、层面的有机联系割断,不要脱离整体看待局部,更不要“以偏概全”。我的研究正是基于这样的发展概念而展开的,它强调文化模式的发展是社会整体发展中不可或缺的,并且它在这一社会整体运动中具有特殊地位。

根据发展概念的本义,社会发展应该是一个过程,是一种变化状态,而不是一个什么主义或者某种特殊的社会状态。事实上,人类社会发展的可能性应该是多种多样的,而任何一种具体的发展模式和发展目标都是特殊的、个别的,都不应被当作发展的一般来理解。也就是说,我们不能以某种具体的发展模式和发展目标作为衡量人类发展的普遍尺度,发展样式和目标的多元化,才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合理状态。因此,贫困地区的发展作为一个过程,应该是它的社会机体本身的生长和进化,而不是外部社会的扩展和延伸,其发展的定位不应该是在外部社会的需求上,而要在这些地区社会自身的发展需求上。不管怎样,贫困地区的发展要真的是当地社会的发展,要以满足当地社会的实际需求为发展导向。一个社会的实际发展需求,通常取决于两个方面:一个是这个社会在它所处的特殊环境中产生的特殊需求;另一个则是这个社会独特的文化价值对多种发展可能所作出的一定选择。

反思发展,就不能不面对“现代化”问题:可以说,发展的既定目标正是现代化,也正是“现代化”赋予了“发展”以合法性和吸引力。因此,与发展有关的现代化问题,是所有发展研究都要面对的问题;如果回答发展是什么,就不能不重新梳理有关现代化的各种概念。

就世界范围看,二战之后,一场涉及整个“第三世界”的“计划性”社会变迁轰轰烈烈地展开。不管所推行的这些发展计划彼此多么不同,有一点却是一致的,那就是它们都以推进社会的现代化为目的,而这个现代化不是别的,就是西方社会业已实现了的工业化、城市化和消费社会等等。这种“现代化社会”由于其明显的“比较优势”,理所当然地为越来越多的“非现代化社会”所引进和效仿。于是,现代化就成为了西方化的代名词,同时也成为了当代人类发展的惟一指向。今天看来,这个现代化概念至少在两个问题上是模糊不清的。一个问题是:这种西方式的现代化是否真的适合于所有社会?鉴于人类生存方式与生存环境的密切关系,在生存环境完全不同的地区发展同一模式的“现代化”是否可能又是否合理?在我看来,如果一定要在环境各异的地区强制推进同一模式的现代化,有可能导致两个负面后果:其一是为了“适合”这个发展模式而人为改变生存环境,毫无疑问,这种“倒行逆施”之举对于环境来说会是一场灾难;其二是遭到当地社会的抵制,而这种对某个特殊形态的现代化的抵制,可能演变为对现代化本身的抵制,因而有可能滞缓当地社会的现代化进程。另一个问题是:随着西方现代化模式在世界范围内的扩展,原本多样的文化类型可能会被迫趋同于西方文化,一旦人类文化的多样性丧失,对于人类整体发展来说是福还是祸?单一的文化对于人类文化的发展是否真的是有利的?我们应该知道,异质性是选择的前提,也是

发展的动力。如果人类生存样式是单一的,不同社会之间的“流动”就既无必要也不可能,接触传播将不再发生,而所谓人类发展,至多不过是相同东西的不断复制;不仅如此,如果没有异质性的对立面存在,没有异样的社会生存方式,没有异类价值的比照,人类社会发展的内在活力又该源自何处?也许有人认为,它还可以源自社会内部的“利害关系”,但我以为,同一价值指向的利害之争,虽然也有可能成为社会进步的动力,但也极易导致人类的自相残杀和自我毁灭,这样的代价也许会远远超过社会进步带给人类的福利。

总之,研究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必须要回答这样一些问题:发展是否就是走现代化之路?现代化是否就是工业化进而也就是西方化?现代化作为一种全球化趋势是中心扩散,还是多元生长?等等。对这些问题作全面的理论的研究,显然不是本书所能做到的,但却是它不能回避的,因此,我力求在书中坦言自己在这些问题上的立场。概括起来,我的立场就是:发展肯定是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飞跃,是一个社会走向现代化的进程。但是,现代化并不等于工业化,或是以西方化为标准,工业化或是西方社会的现代化应该只是现代化的一种特殊类型;人类社会的现代化样式不是单一而是多样的,其价值选择也是多元的,源自西方文化背景的“现代性”不应成为人类社会现代化发展的惟一模式和惟一选择。同理,由于地域、传统和其他社会条件的差异,我国各地区的现代化进程应该并且也只能采取适当的模式和选择适当的目标,而评价一种发展模式和发展目标对一个社会适当与否,标准就是它对该社会所处的生存环境是否适应,以及它与本土文化模式是否相融,能否得到这一文化模式的支持。当然,所谓本土文化模式也不是不可改变的,但这种改变只能是这种文化的自我改造与重构,决不是其他文化的

替代。在这里，改造是发掘、增添、重读和修正等等，重构则是赋予已有文化特质或元素以新的结构，从而使之焕发出新的活力。在这本书中，我表达了自己的立场，或是理论的表达，或是事实的，它们也许不够系统，但我却努力一以贯之。

当然，强调本土化并不是绝对地否认各地区发展中的统一性、甚至趋同性。事实上，基于以下两点，统一性是存在的，趋同或多或少总会发生：首先，除了少数几个地区外，我国的各个地区在社会体制上是原则统一的，而且作为一个统一国家的各个组成部分，每个地区都会体现这个统一国家的某种整体性特征。其次，我国各地区居住着不同的民族群体，而贫困地区多是少数民族人群聚居的地区，虽然各民族在文化上都保持着自身的传统，因而文化形态具有各自的特征，但就渊源看，各民族又都是大中华民族的支系，在文化上具有一定的同根性。除此之外，人类社会在其现代化进程中还有一个共同性或者一致性，那就是：无论采取何种模式，有什么样的价值目标，现代化都是一个社会对它自身所具有的各种传统秩序的超越。

既然社会现代化是多元的，我们就很难精确地描述什么是社会现代化，但基于对社会现代化一般特性的理解，我们或许可以指出什么不是现代化。比如，一个社会如果只是在传统模式中简单地延续，没有发生变迁，那它就没有走向现代化；如果一个社会虽然发生了变迁，但不是生长而是衰落了，它也不是在走向现代化；如果一个社会虽然从外部社会引入了一些所谓现代技术和物件，但社会的内在结构——无论是经济运行机制，还是制度安排原则，尤其是社会的主流价值系统——仍然是传统的，而那些“现代”技术或物件也在解读中被赋予了传统的“意义”，那么，它也不是现代化。

不管怎样，现代化是一个社会自身的生长变迁过程，这个过

程至少有如下规定性：其一，生长不是自外而内的提升，而是该社会机体的内在结构与运行机制的自我进化和自我完善；其二，生长不仅是一种量的积累即社会要素的增加，更是以量的积累为基础的质的飞跃，是社会结构的根本性变迁；其三，生长的目标取向是更加适应该社会现实的生存环境，适应它的具体发展条件；其四，生长是社会整体的进步，应该内在地包括越来越多人生存状况的改善。总之，一个社会走向现代化，就意味着它超越了既有的传统社会模式（——这种模式在现实的生存和发展条件下已经丧失了有效性），并构建着新的更加适应环境要求因而也更加有利于外部因素内在化的社会模式。

通常情况下，人们都希望人类社会的发展能够有一个明确的统一标准，可以用它来评比出不同社会的优劣高下。在这里，且不说标准应该由谁根据什么来确定、它是否合理并且公平，而只讨论这样的评比是否真的有意义？也许我们可以希望，当有了优劣高下之评比，处于劣势地位社会或群体就会获得一个可以追赶的目标，因而可以有效地刺激发展。但这里有可能发生两个问题：其一是追赶者与被追赶者各自拥有的发展条件未必相等或是相似，而如果条件完全不同却一定要照着同样的方式发展，并且要追求同样目标，结果就会造成一个社会本身拥有的发展资源被当作无用的东西抛弃和浪费；与此同时，那些被认为“有用”的资源则又可能被过度地开采和滥用，结果则是这个社会进一步的贫困乃至生存发生危机。在这方面，我们是有教训的。其二是任何社会都是动态的，而且越是“先进”的社会，其变动特征越明显，于是追赶者要想“迎头赶上”被追赶者几乎是不可能的，更何况，这样的追赶对于人类来说是要付出代价的，而这种代价完全可以避免。

三

本书所针对的是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而研究的视野是这些地区的社会和文化，它的目的是要构建一个有关贫困地区发展的社会理论，即贫困地区文化发展理论。

文化发展理论的出发点，是肯定一种区域性的贫困虽然不能完全归咎于地区社会的文化模式，但同它有着必然的联系。由此出发，这一理论力求全面阐述文化发展对于贫困地区社会发展的重大意义，而且坚信，一个文化的发展，是该文化模式本身的生长变迁，是传统的自我现代化，而不是用某种特定的现代化模式替代本土文化传统。文化发展理论强调传统的作用，不是出自对传统的迷恋，而是遵从文化变迁的固有规律。这个理论始终肯定，一种既有的文化模式，不是我们想要替代就能替代、想要保存就能保存的，它有它自己的生长过程和生长节奏。更何况，随着当今世界发展的全球化趋势展开，文化的多元化或人类生存方式的多样性越来越得到弘扬，各个民族的文化独特性也因此而得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重视和尊敬。文化发展理论还强调，贫困地区的文化发展应该是一个自觉的文化建设过程。这个过程的实质性内容，是对传统的文化模式进行理解、发掘、改造和重构。通过这个过程所实现的，是传统文化模式的现代化，从根本上看，就是贫困地区人的现代化。这个现代化的目标不是别的，就是人们为自己创造出能够有效适应当下生存环境的新的生存方式，从而实现与这一环境的积极互动，更充分地满足人的生存和发展需要。在这种意义上，现代化的实质就是人们真正走出了“过去”并走进“现在”。